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关联交易概述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威领股份”）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张瀑回避表决），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和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领亿”）借入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亿元整），借款期限为十二个月，借款年化利率将依据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所公布的 1 年期 LPR（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最新公布的一年期 LPR 为 3.10%）予以确定，公司无需提供相应担保。

上海领亿做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关联交易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前置审议通过并已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张瀑先生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上海领亿新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MA1HXXEG4K

法定代表人：刘恋恋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海宁路 137 号 7 层（集中登记地）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成立时间：2020 年 8 月 12 日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上海黔清科技有限公司	70%
2	上海耀清科技有限公司	29%
3	黄达	1%

财务数据：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领亿总资产为 90,981.52 万元，净资产为 53,663.1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7.55 万元，净利润-806.57 万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上海领亿总资产为 75,897.72 万元，净资产为 44,142.02 万元；2024 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3.5 万元，净利润-9,704.48 万元。（注：前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 关联关系说明

截止公告披露日，上海领亿持有公司股份 31,521,28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01%,是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海领亿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上海领亿与公司之间发生的借款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3、经查询，上海领亿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交易主体

甲方（借出方）：上海领亿

乙方（借入方）：威领股份

2、借款金额：不高于人民币 10000 万

3、借款期限：1 年

4、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 LPR 的年利率执行

5、借款用途：本次借款的用途为借款方日常生产经营使用和未来业务发展需要补充流动资金。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控股股东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而继续向公司提供借款，借款利率不超过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有利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使用和未来业务发展需要，更好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该关联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 0 元。

六、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发表审议意见如下：经审阅，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属于正常的借款行为，有利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借款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交易定价公允、合理，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亦不存在损害公司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一致同意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出席会议的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该议案表决。

七、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威领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8 日